

##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副董事长李国盛先生，拟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4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54.6850 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 1%；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4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09.3700 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 2%；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4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1.5900 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7%（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减持股份数、减持比例将相应调整）。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公司接到李国盛先生通知，截止 2021 年 12 月 8 日，李国盛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1.9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8%；以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59.2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本次减持计划合计减持 411.1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到期届满，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的减持股数。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本次减持基本情况

(1)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

(2)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国盛	集中竞价	2021年10月28日	33.44	300,200	0.19%	
		2021年11月29日	35.29	239,500	0.15%	
		2021年11月30日	35.96	214,700	0.14%	
		2021年12月03日	35.81	300,000	0.19%	
		2021年12月06日	36.19	113,000	0.07%	
		2021年12月07日	34.83	277,600	0.18%	
		2021年12月08日	36.56	74,200	0.05%	
	小计			1,519,200	0.98%	
	大宗交易		2021年09月13日	30.75	500,000	0.32%
			2021年10月29日	31.16	1,000,000	0.65%
			2021年11月12日	31.85	596,200	0.39%
			2021年11月15日	33.11	300,000	0.19%
			2021年11月17日	32.65	196,400	0.13%
	小计			2,592,600	1.68%	
	合计			4,111,800	2.66%	

### 2、本次减持前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李国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迟家升先生此间未实施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日，迟家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25.754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6.03%，未发生变动。本次减持前后李国盛先生及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情况变动如下：

股东名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	------	--------------	--------------

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国盛	合计持有股份	3208.4604	20.74%	2797.2804	18.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84.0051	4.42%	272.8251	1.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24.4553	16.32%	2524.4553	16.32%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234.2144	46.77%	6823.0344	44.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90.4436	10.93%	1279.2636	8.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5543.7708	35.84%	5543.7708	35.84%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3、上述减持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至本公告日，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9日